

統一企業-暑期實習生申請作業時程及相關注意事項

A. 【作業時程】及注意事項：

作業時間/當年度	作業項目	備 註
3/20 截止收件	受理各校實習申請	1. 每校提出申請以 5人為上限 。 2. 需檢附實習生送審書面資料，準備資料內容如 (B)說明。 3. 需檢附申請實習生名冊(C)，並填寫姓名及年級。
4/1 至 4/10 日	統一審查資料時間	1. 依公司實習名額遴選出合格實習生。 2. 未甄選上資料不予退件，統籌由公司銷毀。 3. 未甄選上不再受理後補。
4/15	錄取合格實習生通知	1. 先以 Mail 通知學校承辦實習老師，之後以正式公文函寄送學校。 2. 由 統一企業提供 貴校實習需寄送之相關資料。 3. 實習廠區依學校所在地緣為主。
5/1 至 6/10 日	寄送實習生相關資料	1. 請貴校寄送「校外實習合約書」。 2. 請貴校寄送「實習生名冊」及「同意書」。 3. 請貴校通知實習生入廠相關規定。
7/1 或 8/1 日	實習生報到	實習生依通知日期至實習廠區報到。

B. 【實習生個人】需備資料如下：（以下 1、2、3 項資料請與申請公函一併送出）

	項 目	條 件	備 註
1	實習生(個人自傳)	500 字內	
2	實習生(個人成績單)	1-2 年級全學年度	操性成績 75 分以上
3	實習生(個人報告)	500 字內	題目： 為什麼要來統一企業實習